乌审旗2023年前三季度经济运行情况

前三季度，全旗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两件大事，继续锚定全年工作目标，认真落实自治区、市委、市政府各项稳经济安排部署，坚定发展信心，保持战略定力，不断增强内生动能，固定资产投资稳中向好，消费市场继续恢复，民生收入稳定增长，三季度经济延续平稳发展态势，主要经济指标均在合理区间内健康运行。

初步核算，前三季度全旗地区生产总值341.73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3.5%，增速比上半年加快0.1个百分点，低于全国1.7个百分点，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2%；第二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4%，其中：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1%，建筑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0.4%；第三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8.3%。三次产业比为1.8：76.4：21.8，与上年同期相比，第一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上升0.1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下降1.2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上升1.1个百分点。

一、固定资产投资相对韧性

前三季度，全旗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99.6%，增速排名全市第一，增速高于全国96.5个百分点，高于全市60.5个百分点。分产业看，一产投资增长76.9％；二产投资增长176.3%；三产投资下降28.8%。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下降16.3%；制造业投资增长3755.9%；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34.3%。分其他指标看，民间投资增长363.6%；社会领域投资下降42.2%，工业投资增长176.3%，其中工业技改下降39%。

截至9月底，全旗在库投资项目128项（包含今年新入库45项）。其中：5000万以上投资项目44项，500万-5000万投资项目51项，房地产开发投资项目33项。亿元以上施工项目28个，数量同比增长12%，完成投资同比增长150.7%，占全部投资的92.52%。10亿元以上施工项目7个，数量同比增长40%，完成投资同比增长219.6%，占全部投资的83.79%。市级调度的29个重点项目中已入库21项，完成投资94亿元。

1. 工业生产缓中提质

前三季度，全旗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2%；9月份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下降5%，比8月份下降6个百分点。全旗规上工业总产值同比下降11.48%。全旗规上工业企业（不含天然气）实现利润总额66.6亿元，同比下降41.6%。

前三季度，全旗规上工业企业（不含天然气）按行业类别分：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产值同比下降18.4%；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产值同比增长7.4%；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产值同比下降13.3%；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产值同比下降30.5%；燃气生产和供应业产值同比下降34.8%。按轻重工业分：轻工业产值同比下降18.59%；重工业产值同比下降14.91%。按注册类型分：国有控股企业产值同比下降12.09%；非公有企业产值同比下降34.23%；股份制企业产值同比下降15.43%；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产值同比下降1.15%。

前三季度主要工业品产量：原煤2958.18万吨，同比下降7.40%；精甲醇483.91万吨，同比下降7.59%；液化天然气67.61万吨，同比下降0.51%；尿素235.66万吨，同比增长15.24%；聚乙烯79.04万吨，同比下降0.17%；聚丙烯81.02万吨，同比下降4.14%；发电量19.52亿千瓦时，同比下降8.43%。

1. 规上服务业总体平缓

1—8月，全旗规模以上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4.66亿元，同比下降11%。分行业门类看，在库4个行业门类呈“一升三降”：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实现营业收入0.37亿元，同比增长117.65%；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0.07亿元，同比下降22%；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实现营业收入1.86亿元,同比下降24.0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2.36亿元，同比下降6.72%。

四、市场消费延续增长

前三季度，全旗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27亿元，总量排名全市第6位，同比增长5.7%，比1—8月份加快0.1个百分点，较二季度上升0.1个百分点。

按销售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完成20.7亿元，增长5.4%；乡村消费品零售额完成6.3亿元，增长7.0%。按消费形态分，商品零售24.1亿元，增长5.0%；餐饮收入2.9亿元，增长16.1%。

前三季度，限上消费品零售额按商品类型看，粮油食品类增长59.3%，占比35.2%；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24.6%，占比8.4%；中西药品类增长7.8%，占比5.5%；通讯器材类增长12.9%，占比1.8%；石油及制品类增长24.1%，占比2.2%；汽车类下降1.4%，占比44.1%；其他类增长5.5%，占比2.8%。

五、城乡常住居民收支保持稳定

前三季度，全旗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32678元，同比增加1899元，增长6.1%。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42198元，同比增加2048元，增长5.1%；农村牧区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7875元，同比增加1091元，增长6.5%。

前三季度，全旗全体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达21966元，同比增加3159元，增长16.8%。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达25964元，同比增加3485元，增长15.5%；农村牧区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达17201元，同比增加2819元，增长19.6%。

总体来看，前三季度全旗经济运行在克服各项不利因素影响的前提下，总体较为稳定。但当前经济基础仍不稳固，工业价格起伏不定，生产态势疲软，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等不确定因素仍然较多。下阶段，要继续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在内蒙古考察时的重要指示批示和重要讲话精神，加大各项惠企政策落地实施效果，增强企业发展信心，焕发市场消费活力，筑稳经济恢复根基，促进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全力确保全年经济目标顺利完成。